

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

一、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

董事黎倩倩担任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，全面负责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工作。

黎倩倩，现任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有限公司董事、纪检审计部部长，曾任职东莞明瑞电子有限公司总账会计，2015年10月至今在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有限公司任职。

二、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相关情况

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：黎倩倩

电话：0715-8066428

电子邮箱：287606458@qq.com

本公司承诺披露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并将严

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》及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（2021版）等银行间债券市场自律规则指引的规定，在存续期内做好信息披露的工作，请投资者密切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1年6月23日

